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沪发改环资〔2023〕101号

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关于开展全国生态日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市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区节能
减排办：

今年6月28日，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将8月15日设立为全国生态日，国家通过多种形式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活动。为此，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开展全国生态日活动的通知，现转发给你们，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国生态日活动定于8月15日举办，活动主题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二、市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在崇明区组织开展本市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广

泛传播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三、请各有关部门、各区结合自身实际，围绕活动主题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充分发挥主流媒体和新兴媒体优势，加大深度报道力度，全面展现美丽中国建设成就。做好全国生态日标识图案、招贴画等宣传材料的推送、发布、播放及张贴工作。

四、活动结束后，各有关部门、各区发展改革委要对活动情况进行总结，并于8月18日前将总结材料报送至市发展改革委。

联系人：市发展改革委环资处 张明慧

联系方式：23113908

电子邮箱：zhangmh@fgw.shanghai.gov.cn

附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生态日活动的通知

上海市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代章)

2023年8月1日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1日印发
